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秘书处文件

粤保协秘发[2020]37号

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秘书处关于印发《广州 地区保险公司车险业务互查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经营车险业务的会员公司:

为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加强车险业务归属地管理,提升车险服务能力和水平,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省保协制定了《广州地区保险公司车险业务互查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广州地区保险公司车险业务互查工作方案

为保护保险消费者合法权益,加强车险业务归属地管理,提升车险服务能力和水平,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广州地区保险公司车险业务互查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建立公司互查工作机制,通过定期组织广州地区保险公司开展车险业务交叉检查的方式,强化公司合规意识、风控意识、服务意识,督导公司加强车险业务归属地管理,切实改进车险服务,增强车险消费者保险获得感和服务体验感,提升行业良好形象。

二、工作内容

- (一)调研公司省内异地车(含新车)业务数据情况。现场提取保险公司车险业务承保数据清单(签单口径),清单字段包括但不限于车牌号、保单号、签单日期、起保日期、签单保费、手续费率、车辆是否本地使用及是否系统自动核保等,与省保协每周通报的公司签单保费数据(主要分为本地号牌车辆、本省外地号牌车辆、未上牌照车辆、外省号牌车辆、摩托车等类别)进行比对,核查数据是否一致。
- (二)调研公司省内异地车(含新车)业务管理情况。一是了解公司及地市机构宣导落实《省内异地车(含新车)业务强化管控措施》工作情况,查阅相关凭证材料。二是现场测试公司核心业务系统,系统是否对省内异地车、未上牌新车业务进行人工核保处理的管控设置。三是对公司车险业务承保数据清单通过车牌号进行抽样筛选,调阅剔除了粤A、粤B、粤Z及省外号牌后

的车辆承保档案资料,重点核查公司省内新车、转保业务。同时, 核查公司是否存在通过在保单特别约定中批改车牌号,以及系统 不规范录入或不如实批改车牌号等问题。

(三)调研公司车险增值服务实施管理情况。一是核查公司是否按照《机动车辆保险增值服务实施细则》严格执行服务明示、费用列支、服务管理、记录回访、数据管理、投诉管理、服务宣导等相关规范要求。二是了解公司及地市机构内部宣导落实工作情况,查阅相关凭证材料。

三、工作安排

- (一)检查频度。自方案实施之日起,原则上每个月组织、 开展一次公司互查,可根据实际需要调整检查频度,达到预期目标后停止检查。
- (二)检查方式。广州地区经营车险业务的保险公司各抽调至少 1 名车险业务技术骨干或专业人员组成多个互查小组,并由主要公司分别任组长,各小组负责的检查公司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被检查公司按照检查小组的要求,准备至少 2 台可登录公司车险业务系统的电脑设施,检查小组通过公司业务系统提取数据清单进行随机抽查,以及现场查阅相关档案材料等方式开展检查工作。
- (三)检查范围及保单数量。检查范围为广州地区保险公司的所有车险保单,首次检查的保单签单时间区间自 2020 年 6 月 1 日起至检查前一天,后续的则依次类推。

随机抽检保单数量结合公司在广州地区车险市场规模排名情况进行设置,排名前2名的随机抽检保单数量100份,排名

3-5 名的随机抽检保单数量 80 份,排名 6-10 名的随机抽检保单数量 60 份,排名 11 名及以后的随机抽检保单数量 40 份。公司实际保单数量达不到上述要求的,应全部检查。随机抽检的公司保单以家庭自用车、商业险为主,且占比应不少于总保单的80%,其中转保业务的应达到 50%,未上牌新车业务的应达到 30%。对于广州地区车险保费规模排名前 20 名且在番禺区、南沙区、增城区、花都区、从化区等单独设立机构的公司应分别再抽检属地机构的 5 份保单。

每次检查的具体对象,将根据公司省内异地车(含新车)业务数据实际变化及车险增值服务实施情况等选择确定。

四、工作要求

- (一)高度重视,严格落实。各公司应积极配合开展互查工作,安排专人协助跟进,主动提供检查上必备的软硬件设施,配置好相关系统查询权限,提供真实、齐全的数据材料。
- (二)严守纪律,确保质效。各检查小组应严格遵守检查纪律和工作安排,根据方案及相关要求按时完成各项检查任务,对发现的问题如实记录和反映,检查报告应全面、客观、真实、准确,各检查小组组长负责审核把关,并在检查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报告及相关材料以邮件形式报送至省保协。相关数据材料未经允许,不得对外发布。
- (三)强化督导,及时整改。省保协将统一汇总、整理各检查小组定期互查工作反馈情况,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有关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及时整改,并在检查工作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

将公司整改材料通过邮件方式报送至省保协,联系邮箱:gaiicxb@126.com。

附件: 1.广州地区保险公司省内异地车(含新车)业务情况调研表

- 2.广州地区保险公司车险增值服务情况调研表
- 3.广州地区保险公司车险业务互查情况报告(模板)

抄送: 广东银保监局。 广东省保险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0 年 6 月 15 日 印发